

我只是 受了点伤

林斐然
/ 著

Wo Zhishi
Shoule Dian Shang

起点、晋江两大文学网站
共荐的实力青春文学作者林斐然

惊动烟罗、小狮、若若梨

三天金牌策划

暗恋的少年越过时光
为复仇而来

最好的朋友在友谊萌芽
时已背叛

那年夏天漫不经心的告别
让生离经微了死别
孤独染黑了白昼

二十一世纪出版社
Zi Century Publishing House
全国百佳出版社

21





◎林斐然

90后，现留学马来
西亚。文字多隽永，
情节多跌宕。





Wo Zhi Shi
Shou Le Dian Shang

我只是 受了点伤

林斐然
著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我只是受了点伤 / 林斐然著. — 南昌 :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, 2011. 12
ISBN 978-7-5391-6890-6

I. ①我… II. ①林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1)第206729号

我只是受了点伤/林斐然 著

责任编辑 王 军 贾 琼

美术编辑 彭 蕾

特约编辑 夏玉琼

装帧设计 周 昕 许一萍

封面绘制 唐 卡 笑 猪

出版发行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

(南昌市子安路75号 330009)

www.21cccc.com cc21@163.net)

出 版 人 张秋林

经 销 新华书店

印 刷 湖南新华精品印务有限公司

版 次 2011年12月第1版 2011年12月第1次印刷

印 数 1~60000 册

开 本 145mm×210mm 1/32

印 张 9

字 数 258千

书 号 ISBN 978-7-5391-6890-6

定 价 18.00元

赣版权登字—04—2011—656

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



目录 ♡♡

C O N T E N T S

楔子 ✿

Part 01 003

周嘉言

“安笙说，放弃了 you，我大概会后悔。
我不想让自己后悔。”

Part 02 059

立夏

他没有错，只是没有爱我很久；他没有错，是我飞蛾扑火。

我求一个经过不妄想一个结果，他没有错。

他没有错，只是没有为我停留；他没有错，是爱的不是时候。

他没有错，只是没有陪我到最后。

Part 03 101

顾安笙

“苏陌，我以前怎么就没发现你这样可爱？”

Part 04 161

秦楚

“我看你脑子也忘了拿，刚刚那样的情况你还去惹对方？惹了又不知道躲开，董存瑞炸碉堡也没有你这么积极。阮苏陌，上次受的教训是不是还不够？”





目录 ♡

C O N T E N T S

Part 05 ♣ 213

刘铭义

“你单身，我等你；你说不想恋爱，我等你；就算以后你有了新的开始，我依然想等你。偶尔也会觉得自己很犯贱，世上又不是只有你一个女人，我干吗非你不可呢？！我选择这样一直无休止地等待，以为终有一天你会发现身边有个我。没想到最后，等来的，依然是对不起吗？”

Part 06 261

阮苏陌

“阮苏陌，其实我想保护的那个人，是你。我怕你知道真相，会失望透顶，会变得和我一样，再也不敢相信任何人，任何事。我知道那种孤独蚀骨的感受，我不想你来——体尝。”



267 番外之顾安笙

在所有沿途风景里，我唯独忽略了你。

270 番外之立夏

她再也遇不到那样一个女子。

274 番外之秦楚

我没有想过要为她放弃一切。

277 番外之周嘉言

最疼的距离。

楔子

2009，农历新年。

这座南方城市下了一场不大不小的雪，某个电视台正在放什么晚会，似乎晚会高潮，台上的陈奕迅在唱：“请你说，我们为何变成陌路人的模样；请你说，还有什么比沉默更难堪。”

整个城市在刹那间霓虹闪烁，礼花齐鸣。

手机不断提示有新的短信，阮苏陌打开收件箱，是好多陌生号码和系统发送的新年问候，她一条一条地阅读过去，被其中穿插的“我在这里”几个字弄得回不了神。就四个汉字，让阮苏陌趴在阳台，久久不能平静。

忽地又想起十七岁盛夏，那个人，眉目俊朗地朝自己走来，说“不怕，我还在这里”。想着想着，记忆里的风景定格，然后于堆满尘灰的过往中，忆起顾安笙的脸。

这个喜欢了那么多年的男生，和许多美好的少年一样，打得一手漂亮篮球，弹得一手好吉他，明眸皓齿，白衣胜雪，眼波流转，刹那花开……也许，是夸张了许多，她想，就像后来立夏鄙视的那样。

“你这是典型的少女怀春症状，韩剧小说看多了，现实生活中出现个稍微看得过眼的，就把那些虚无的华丽光环生搬硬套在那个倒霉孩子身上，还觉得特来劲儿。其实顾安笙也不过如此嘛，只是长得稍稍好看了点，成绩稍稍优异了点，头脑稍稍聪明了点嘛。”

对啊，就这样而已，谈不上万分优秀，说不定在人群中一抓就是一大把。可是我相信，每个女孩子的生命中，都有过那样一个男孩。他只能是你一生的细密心事，或者爱神眷顾，你们执子之手，与子偕老。他也许长得不算好看，性格不是太好，或者自高自大目中无人，可是，因为掺杂了一种叫做喜欢的情感，一切就变得不一样了。你渴望得到他注视的目光，你可以为他改掉他不喜欢的缺点，即使他也有许多你不喜欢的小动作，那也没关系，你愿意为他变得强大，只为那个出口婉转羞涩的词组——我喜欢你。

顾安笙一直不知道，在十三岁这个年纪，阮苏陌就已经听过他的大名。该怎样来诉说那段甚至不能称之为过去的过去？是郎骑竹马来，绕床弄青梅，还是相思相望不相亲？我怕我叙述得不够贴切，别人不懂，她曾那么小心，近情怯地喜欢过他。

“安安说，放弃了你，我大概会后悔。我不想让自己后悔。”

Part 01
周嘉言



[1]

时光重回到1999年。

顾安笙和阮苏陌还同住在那条叫做净水巷的弄堂，弄堂里只有为数不多的十几家住户。而每当傍晚，家家的余兴节目，就是聚集在弄堂口听顾安笙杀猪般的号叫，几乎每天都在同一时刻响起，比伦敦大本钟还准时。阮苏陌不是要故意破坏顾安笙花样美男的形象，只是当时的他，那么让人，呃，印象深刻。大人们总是交头接耳地讨论他又犯下的英勇事迹，说他顽劣至极，说他缺少父亲教导所以才这样不懂事，子不教，父之过。对于顾安笙的家庭，流传最广的是父亲去大城市挣了大钱，有了新人忘旧人。他们说 he 前天把谁家生火用的木柴一把火烧光了，昨天又偷拿了谁家的白玉米，今天又把谁家的孩子打出了鼻血……这让在家温顺服从，背地想革命翻身的阮苏陌觉得敬佩极了。

这样的年纪，无论是谁，心底往往都有那么一些些叛逆的情绪，只是大多数将不满以各种形式表现了出来，极少数却选择了苦水自吞，阮苏陌恰好是这极少数的一员。为了一些琐碎事情而遭到冷言冷语，她可以不吵不闹不回嘴，只是在无人窥见时的阴影面庞下，眉头总会象征性地一皱。

因为母亲的严厉，阮苏陌从来没敢去凑过热闹，理所当然对顾安笙只闻其名，不见其人。她一直感觉有些郁闷，后来也偶尔会想，当时的两个人就住在一条街，巴掌大的地方，怎么就从来没有遇见过？是不是真的，两个没有缘分的人，即使城市再小，也可能终生不遇？那么，与顾安笙的遇见，阮苏陌确实想要感谢一个人，即便她觉得他真的真的很讨厌。

那时的净水巷有一个孩子王，姓董，肥头大耳，无聊时就会想一些更加无聊的手段欺负人，顾安笙给他取外号叫董乡霸。彼时的董乡霸正瞪着一对小缝眼，带领着他那些乡霸军团对阮苏陌进行言语摧残。他盯着正值少女发育期愈见肥胖的少女，咧着嘴很猥琐地笑着。

“哟喂阮苏陌，你这身材是怎么吃出来的啊？难为你死了爸还能长得这么彪悍……”

接着是一阵刺耳的哄笑。

记忆回溯，平庸的桥段，没有大起大落的风浪传奇。父亲病逝，家里的顶梁柱轰然倒塌，生活压迫和感情依赖的缺失换来母亲的忧郁，进而演化为烦躁和无缘由的厌骂、眼泪、悲戚、压抑。阮苏陌早已练就对母亲林夕时常的骂骂咧咧充耳不闻的本事。她不怪母亲，有什么好怪的呢，这么多年过去，自己慢慢长大，会和所有同龄的女生一样有心事有烦恼，过得不算太坏，只是偶尔帮忙多做家务会累点。物质方面，没有接触过就不太贪求怎样的享受，最值得开心的就是在学校拿了奖状，能得几颗自己心爱的大白兔，入口即化，软软黏黏。

她也知道，母亲是爱她的，否则不会费尽心思托尽关系将自己塞进当时镇上最好的机关小学。说是机关，究底就是镇上几个领头人创办的，进去仍然需要考试。好在阮苏陌在课业上从不让林夕担心，顺理成章地以一片锦绣风光入选，林夕高兴得一下狠心，奖励了阮苏陌满口袋的大白兔，逢人便夸我家苏陌怎样怎样。阮苏陌喜欢看母亲脸上少有的骄傲神情，仿佛自己走起路来都更理直气壮。自此，她对学习更是异常努力，她知道，那是获得母亲的软语和糖果的最好途径。

面对董乡霸的讽刺和戏侮，阮苏陌是想反击的，她幻想自己如

电视剧里不向恶势力屈服的女主角，这样以后才有可能遇见一个优质的白马王子，过着童话般幸福快乐的日子。她甚至用眼角余光打探了一下周围，想探寻有没有什么东西可以当做自己有利的武器，然后像所有故事里的陈词滥调，顾安笙的出现，仿佛从天而降，驾着七彩祥云，头带光环。

阮苏陌曾把这段“传奇”向她生命出现的许多人说过，她不知道她为何那样做，那时候顾安笙的脸已经在她的记忆中开始模糊，可她却将这一段记得清清楚楚，甚至于他的每个细微表情和动作。然后所有人听了阮苏陌的描述后都问了同一个问题。

“你是不是在说孙悟空？”

可是阮苏陌想，孙悟空就孙悟空吧，毕竟那时的顾安笙，于她而言，真的犹如一根漂浮在孤海中的浮木一样，她只有紧紧地，死死地抓住他，才不至于被四面侵袭的风浪淹没吞噬。

也许是当时董乡霸的话也刺激到了男生心底最不想触碰的地方，他挡在阮苏陌面前，冷眼看着那些不速之客。那时候的顾安笙还只有青涩的、尚未成型的眉眼，他一手指着带头的董乡霸威风凛凛地破口大骂：“你才死了爸！你们全家都死了爸！”

周围的哄笑开始变得更加大声，董乡霸整张脸憋得通红，冲上去仿佛就要跟他一决生死。尽管董乡霸在体型上占了一定优势，可顾安笙又哪是省油的灯？平常在他妈妈的“操练”下，行动早已比同龄的孩子更加敏捷。战局最后，顾安笙踢着倒在地上的董乡霸威胁道：“你要再敢欺负人，我就放火烧你头发！”骂完他转身欲走，也许又突然想起还有阮苏陌这号人物存在，走了几步便又倒回来，拉着女生的衣袖头也不回地离开，临走还搜刮完了董乡霸身上的大白兔。

净水巷只是小镇上的一个角落，出自家大门走不了多时，四面就只能看见树和草。顾安笙似乎还不解气，他气势汹汹地拉着阮苏陌的衣袖，一前一后地爬上家对面那座小小的圆顶山，丝毫没有考虑过对方的性别。阮苏陌原先有些踌躇，但前面的人压根就没有回头来帮忙的意思，只好咬咬牙，自顾自地抓着一旁的树枝条，吃力地爬了上去。

二人共同分享了那些充满奶味的糖果，仿佛分担各自命运中的悲喜苦难一般慎重，两个十三岁的孩子，却比同龄人都早熟。顾安笙一边往嘴里塞着大白兔一边对阮苏陌，更像是对自己不认命地说：“虽然我们不是家庭美满，父母双全，可是我们没病没灾，四肢健全！以后我挣钱养家，你寻一如意郎君出嫁！我们会很棒，会过得很好！”

说完他站起来，气宇轩昂地消灭掉手中最后一颗大白兔。然后他又坐回身，声若细丝。

“所以，不要难过。”

也许阮苏陌天生就有花痴的潜质，她自恋地认为顾安笙那句不要难过，是在安慰她自己，所以当时的阮苏陌头脑一热，对着顾安笙就是一个激动的熊抱，眼泪哗哗地流，边哭边说“我只是喜极而泣啊我，呜呜呜……”

顾安笙被她的突然袭击吓得不知所措，就那样愣在原地。以至于后来阮苏陌知道了初恋、初吻这么一说，她多么欣慰自己拥有了顾安笙的初抱。

夕阳西下，鸟儿回家。黄昏无意光顾的角落，在男孩的陪伴下，女孩垂下头，轻声哭泣中。本该是这样美好的画面，却因为阮苏陌的不矜持，被彻底破坏。

后来的阮苏陌回到家，摊开手心，才发现上面全是一条条淡淡

的印痕，可是她看着那些印痕，却突兀地笑了起来。林夕在一旁，眼神时不时地飘过来，看神经病一样地看她两眼。

可是当天晚上，董乡霸的妈就扯着鼻青脸肿的董乡霸登上了顾家的门，而顾安笙，又理所当然地被他妈暴揍了一顿。

那是阮苏陌第一次背着母亲偷偷跑来看热闹，还是那么多人，虽然站在门外不敢往前挤，可她光是想象，仿佛就能看见顾安笙他妈正挥着扫把，而顾安笙被打得上蹿下跳的。她有点自责，觉得自己把他推入了水深火热之中，可她又非常高兴，因为他第一次因为自己挨打。

自那次“见义勇为”后，两个人再没什么交集，这让阮苏陌更加烦闷。

电视里不都是柔弱的女主角陷入危机，帅气的男主角舍身搭救，然后两人经过相处和许多磨难终于走到一起的吗？为何过了这么久还一点动静都没有，还是现实中女主角需要主动一点？所以之后的阮苏陌每次到杂货店买东西，总是要故意在他家门前绕好大一圈，她想也许会“不经意间”遇见顾安笙，她甚至想好了要对他说的第一句话，可却再也没碰过面。后来阮苏陌向立夏提起这段过往，对方却只是歪着头有些入神地听，意外地没有嘲笑这样劣质的戏码，只是追问，然后呢？

然后，顾安笙的父亲在离家九年后突然回来了，衣锦还乡，击碎了那些只闻新人笑，不见旧人哭的流言。然后，他们一家在众人艳羡的目光中，坐上他爸的小轿车，离开了这个名不见经传的城镇。然后，阮苏陌想，果然应了他那句话，他会很棒，会过得更好，他多么幸福。可她呢，她的心里却从此住了一个人，他叫顾安笙。

其实阮苏陌知道，她只是顾安笙生命中的一个小插曲，她一直等着告诉他，顾安笙，我叫阮苏陌。可他从来没问过。这个世界上适合自己的人有两百多个，但我们往往会选择最初的那一个。顾安笙用几颗糖果和一场打架，牵扯出阮苏陌对他绵长的牵挂。也许在那以后，都不会再有一种味道，能像那几颗大白兔一样刺激着她的味蕾，亦不会再有那么又俗又好听的句子，和温暖的陪伴。

[2]

再次与顾安笙有交集，阮苏陌上高三。顾安笙所在的翔龙七中刚通过从省重点中学到国家重点中学的评估，学校为了贯彻国家教育政策，也开始筹办一些学校间的相互交流活动。阮苏陌凭借一纸优异的成绩单顺利进入翔龙七中鼎鼎有名的理科A班。

她站在台上，视线扫过宽敞明亮的教室和崭新的课桌，眼神移至窗边，随即触及一张熟悉却随着岁月更迭变得更为好看的侧脸，手心不由得开始冒汗，还好对方并没有抬头，仿佛当她不存在般，做着自己的事。阮苏陌不觉得失落，反而为他没有看见自己此时紧张的窘样而庆幸。

通过邻里间的家长里短，阮苏陌知道顾安笙考到了翔龙七中。她一直相信顾安笙的顽劣只是他自己不愿意，如果那些聪明用在正道上，会是多么的所向披靡，而事实证明她对他的这般相信是多么的正确。

临近中考时，阮苏陌除了花些时间做家务，不敢浪费一点精力到其他地方，她的努力让林夕也感到一股莫名的紧张。见她拼命三郎一样地复习，林夕不是不心疼，只是不善于表达，一出口，便是早点睡觉，电费贵，诸如此类。这样的交流方式，似乎早已形成了

母女之间沟通的默契。阮苏陌总是在心里偷偷地乐，然后更觉精神振奋。

然而当中高考成绩下来，她却并没有如预想中的那样，收到翔龙七中的录取通知书。

考进翔龙七中的机会多么渺茫，阮苏陌是知道的。多少有钱有势的人家挤破了头想往这里靠，尽管她成绩优异，但比起那些既有漂亮的成绩单，家境又优渥的人来说，自己是多么的不堪一击。阮苏陌捏着成绩单坐在门口台阶上很委屈地流泪，抽噎声愈演愈烈，记忆中第一次哭得如此气壮山河，林夕只在一旁无可奈何地叹气。如果，如果有个好的家庭……

最后还是将就着读了镇上的十一中，毕竟一个女孩子，想成才除了读书这条路以外似乎别无他选。文理分班时，阮苏陌毅然决然地选择了自己并不喜欢的理科，努力地钻研做习题，保持拔尖的成绩。想着顾安笙那样骄傲的一个人，怕是不愿背那文绉绉的课本，能做着同样的试卷思考着同样的问题，那种感觉阮苏陌觉得很微妙，或许能这样也很好。

阮苏陌原以为这一生，两人也许再无遇见的机会。

高三初开校，突然传来翔龙七中有两个交换生名额，一文一理。阮苏陌当然不会放过这个绝佳的机会，这也许是她唯一能与他有交集的希望。阮苏陌不负众望，以年级第一争取到理科名额，而且那么恰好地，接收她的似乎就是顾安笙所在的班级。这一切让她觉得这十七年所有的不幸已经过去，幸运之神终于开始垂青自己。

翔龙七中是当地最好的国家重点高中，因此当地政府也不惜花费大笔的资金将校园建设得风景如画。

顾安笙会注意到阮苏陌，完全是因为她的自我介绍。由于太专